格式六

一式二份
一份　集保結算所留存
一份　實券保管銀行留存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人票券兌償帳務網路查詢申請書-外幣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事項		新申請		註銷		重設用戶代號／登入密碼
		變更 □❶ □❷ □❸ □❹ □❺ □❻ (註 1)				

保證人(申請人)資料欄											
❶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集保結算所序號		
❷ 公司中文名稱											
❸金融機構代號											
❹ 負責人 **(註 2)**	姓名										
	身分證字號										
❺ 公司地址(註 3)											
❻ 連絡人 (註 3)	姓名										
	電話										

申請須知	1. 辦理變更時，請勾選變更項目。 2. 為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請詳閱次頁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並簽章確認。 3. 登入密碼單一律以雙掛號郵寄，請確實填寫公司地址及連絡人，一經寄出即視為送達。 4. 提出申請者，應同意遵守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有關票券兌償帳務查詢作業之相關規定。 5. 提出申請者，應同意支付申請新增、註銷及重設用戶代號/登入密碼之處理工本費新台幣伍佰元，並匯入下列帳戶： 匯款帳號：第一銀行民權分行 147-10-100329 戶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欄位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及實券保管銀行填寫）

主管	覆核	經辦	集保結算所留存印鑑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

（發行人/票券商/保證人申請票券兌償帳務網路查詢專用）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蒐集　台端個人資料，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一、蒐集之目的：為利 台端之公司向本公司申請查詢票券兌償帳務，需請 台端提供個人資料，俾便相關作業之進行。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

識別類

C○○一辨識個人者（如：姓名、聯絡電話及地址等）

C○○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如：身分證統一編號等）

三、台端個人資料本公司自蒐集日起至保存期限屆滿止得依法為利用，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自完成申請註銷查詢日起保存一年。

(二)地區：在中華民國境內。

(三)對象：本公司、其他依法有請求提供資料之機關（構）、團體、事業或個人。

(四)方式：以自動化或非自動化，包含但不限於書面或電子文件或以當時科技可進行之方式。

四、台端就提供本公司之個人資料得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查詢/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於適當釋明後請求補充或更正、或請求本公司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該個人資料，申請書表得至本公司業務部櫃檯（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5號2樓，電話：02-27195805分機411）索取，相關事項請參見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eb.tdcc.com.tw/pdf/others/a228.pdf）。

五、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 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致本公司無法進行必要之行政處理作業，將影響 台端或所服務公司之權益。

本人已瞭解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就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告知事項內容。

受告知人：___________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85020200-12